附件3

成都市双流区教育局下属事业单位

公开考核招聘4名工作人员报名及考核流程

一、报名

（一）报名方式

本次招聘采用现场报名和网络报名的方式。

（二）报名时间及地点

1.现场报名

（1）湖南大学

报名时间：2025年3月26日10:00—12:00

报名地点：湖南大学复临舍一楼大厅

（2）中南大学

报名时间：2025年3月26日14:30—17:00

报名地点：中南大学立功厅

**现场报名的应聘人员须同步在“双流教育”微信小程序“教师招聘”专栏进行填报，报名结果以网络报名为准。**

2.网络报名

报名时间：2025年3月26日9:00—4月1日17:00

应聘人员根据自身情况和招聘岗位的资格条件要求，确定应聘岗位后在“双流教育”微信小程序“教师招聘”专栏填报。

（三）报名要求

1.报名时应聘人员提供的信息和材料必须真实完整，不符合资格条件或弄虚作假者，不得进入下一环节。

2.应聘人员所留联系方式应准确无误，在公开招聘期间保持通信畅通。联系方式变更后，应登录“双流教育”微信小程序更改个人联系方式并告知成都市双流区教育局，若因本人填报电话有误或其他原因而无法联系本人造成的后果由应聘人员自负。

3.应聘人员应按要求规范准确提交真实可靠的个人信息、报考岗位等内容，并将相关资料（本人有效期内的第二代身份证、教师资格证书、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以下简称学信网）电子注册备案表、学历及学位证书，2025年毕业生需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学信网在线学籍证明等材料）拍照上传至“其他印证材料”栏。同时上传应聘人员本人近期的免冠证件照片，不按规定上传照片者，将无法通过本次网络报名。详细操作流程可在“双流教育”微信小程序“教师招聘”置顶栏查阅。

**应聘人员应及时通过“双流教育”微信小程序查询资格初审结果，通过初审者按要求参加原件校验。**

二、原件校验

（一）所需资料

1.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2.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2025年毕业生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原件及复印件1份、学信网在线学籍证明材料1份）;

3.教师资格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2025年毕业生须在毕业前提供）；

4.在学信网“在线验证”栏打印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各1份，“高等教育信息”—“学籍”栏打印的包含所有学籍的截图1份。国外（境外）学历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

（二）时间及地点

1.现场报名方式的应聘人员：

应聘人员可携带所需全部资料在现场进行原件校验。若资料暂不齐全，可参加网络报名方式的原件校验。

2.网络报名方式的应聘人员：

原件校验时间：暂定2025年4月，具体以成都市双流区教育局短信通知为准。

原件校验地点：成都市双流区教育人才服务中心（地址：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棠湖北路一段84号516室）。

应聘人员提供的信息和材料必须真实完整，资格审查贯穿公招工作全过程，在任何时候、任何环节发现应聘人员有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弄虚作假、违反回避制度等，取消初选、面试考核、聘用等资格，所产生的后果由应聘人员承担。逾期未参加原件校验或未提供有关资料不能进行原件校验者，视为自动放弃。

通过原件校验人数与岗位拟招聘人数之比不得低于3:1，达不到上述比例的，相应调减该岗位的招聘人数直至取消。调减或取消的情况，由成都市双流区教育局于原件校验结束后3日内在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政府官网（http://www.shuangliu.gov.cn）“政务公开”—“人事信息”—“招考录用”栏公布（下同）。

应聘人员可在“双流教育”微信小程序查看资格初审原件校验结果，并根据成都市双流区教育局短信通知及时下载《初选通知书》。

三、初选

（一）时间及地点

具体时间、地点以《初选通知书》为准。

（二）方式及内容

1.高中美术岗位：专业能力考试，包括色彩、素描、速写；

2.其余岗位：无学生试讲，主要考核应聘人员专业学科素养、语言表达等综合情况。

（三）成绩计算

初选成绩满分为100分，合格分数线为75分，初选成绩低于该分数线，不得进入下一环节。根据初选成绩由高到低，按照应聘人数与岗位拟招聘人数之比3:1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考核人员名单，如初选成绩相同，则并列进入下一环节。进入面试考核人数达不到上述比例的岗位，该岗位符合条件的初选成绩合格人员全部进入面试考核。初选成绩不计入最终成绩，仅作为进入面试考核环节的人员资格筛选。

（四）成绩公布

初选成绩将于初选结束3个工作日内在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政府官网公布。初选通过者在“双流教育”微信小程序下载《面试考核通知书》。

四、面试考核

（一）时间及地点

具体时间、地点以《面试考核通知书》为准。

（二）方式及内容

1.方式：教育专业面试、无学生试讲和答辩。

2.内容：主要考核应聘人员逻辑思维、语言表达、专业功底、教育理念、教学技能等综合情况。

（三）成绩计算

面试考核成绩即为最终成绩，满分为100分，合格分数线为75分，面试考核成绩低于该分数线，不得进入下一环节。如因面试考核入围考生放弃或缺考出现空缺而造成实际参加面试考核人数与岗位拟招聘人数之比低于3:1时，面试考核正常进行。

（四）成绩公布

面试考核成绩将在面试考核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在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政府官网公布。各招聘岗位在达到面试考核合格分数线的人员中，按面试考核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等额确定体检人选。面试考核成绩相同的，则加试一场面试考核（方式为教育专业面试、无学生试讲和答辩），以加试成绩高者优先。